

华瑞达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7 日上午 9：00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7 日上午 11：00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4 月 2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王颖睿、耿欢。

(七) 会议地点：浙江瑞安市经济开发区城南大道 359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五)、《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六)、《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七)、《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八)、《华瑞达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九)《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7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十一)、《关于预计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 年 5 月 7 日（上午 8：00—9：00）

(三) 登记地点：

浙江瑞安市经济开发区城南大道 359 号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潘俊鹏

联系地址：浙江瑞安市经济开发区城南大道 359 号

联系电话：0577-65519999

传真：0577-65130768

邮政编码：325200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五、备查文件目录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8-008

华瑞达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